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3-013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水海纳	股票代码	3009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艳华	王丽美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B 座 19 层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B 座 19 层	
传真	0755-26510822	0755-26510822	
电话	0755-26969307	0755-26969307	
电子信箱	hynar-ir@watershenzhen.com	hynar-ir@watershenzh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聚焦工业污水处理、优质供水和综合智慧能源领域，整合智能装备、新材料、水处理药剂等产业链业务，搭建智慧水务平台，为客户提供集“研发、设计、投资、建设、运营”于一体的系统化解决方案。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深水海纳始终践行

“守护绿水青山，共创美好未来”的企业使命，以改善生态环境为己任，立足深圳，服务全国，致力于成为中国生态环境智慧治理领导者。

公司致力于打造水务环保、综合智慧能源一体化服务的业务生态：



1、工业污水处理

在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方面，公司为客户提供工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的投资、设计、建设和运营服务，采用以智慧化总程平衡为主要技术手段的全新 TEPS 污染治理理念和水污染治理模式，将设计和运营紧密结合，将污水处理和企业生产紧密衔接，利用最优技术方案，提高污水处理的效果和运营效果，降低运营成本，并使园区整体治理效果更佳。

在工业企业水系统处理方面，公司为煤化工、石油化工、精细化工、农药、医药、印染、毛纺、电力、钢铁、造纸、电子、食品加工等行业企业客户提供生产供水、脱盐水、循环冷却水、生产废水处理及回用、浓盐水零排放，全流程水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2、优质供水

优质供水指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饮用水和管道直饮水的给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的投资、设计、建设和运营环节中的部分或全部服务。

(1) 优质饮用水

公司立足居民饮用水安全，运用先进的深度处理工艺技术，使运营的水厂出水水质优于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为客户提供优质饮用水的投资、设计、建设和运营服务。

(2) 管道直饮水

公司率先在国内提出“管道直饮水”概念，采用超滤、纳滤或反渗透等膜处理工艺，将自来水深度净化处理达到饮用净水水质标准，满足人们对高品质饮水的需求。深水海纳打造了国家建设部“管道直饮水唯一试点示范工程”——深圳梅林一村管道直饮水工程等精品项目，为客户提供管道直饮水的投资、设计、建设和运营服务。

3、污泥处理处置

公司拥有先进的污泥处理技术，为客户提供多种污泥处理处置系统解决方案。通过不同的工艺组合实现“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处理，再进行资源化循环利用，减少环境污染，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4、智慧水务

公司借助在水务行业多年的工艺积累和运营经验，响应国家数字化转型号召，基于大数据挖掘应用、边缘计算、人工智能核心算法、数字孪生、国密信息安全传输等创新技术，积极投入 Hy-SMART 智慧水务系统的开发、应用和推广，实现污水处理厂、优质供水厂、二次供水、管网、水环境治理等环节的安全化、精细化、系统化、智慧化管理。公司可提供智慧污水厂综合解决方案、供水厂网一体智慧化管理综合解决方案、水环境监测及应用智慧管理综合解决方案等服务，打造集“水资源、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为一体的监测、治理、运维智慧平台。

5、绿色、零碳综合智慧园区

公司充分发挥集团资源优势，整合公司优质供水、工业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处置、环境监测、分布式光伏、储能、余热回收等环境保护和综合智慧能源全产业链资源，在园区规划建设与运营管理中融入碳中和理念，能够精准化核算规划碳中和目标设定和实践路径，打造零碳操作系统，以数字化手段整合节能、减排、固碳、碳汇等碳中和措施，以智慧化管理实现园区内水资源循环利用、达标排放效率提升、能源绿色化转型、园区运营成本管控等需求，从而为客户打造“绿色、零碳综合智慧园区”。

6、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

(1) 污水、供水等业务开展情况

在委托运营维护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以属地开发为依托，续签了北京密云·古北水镇（司马台长城）国际旅游度假区给水厂项目、克山县产业园区供水项目等委托运营合同，较好地完成了委托运营维护工作。公司积极扩大供水服务范围，江苏深水和泗阳分公司承接了多项城市二次供水工程施工、运营维护业务。

募投项目江苏省泗阳县新一水厂扩建工程项目于 2022 年 6 月竣工进入运营期，更好的满足了泗阳城乡居民日益增长的用水需求。山东省曹县青堍集管网项目、山西省长治市屯留区煤化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一期工程项目也于 2022 年内完工投入运营，供水能力及污水处理能力持续加强，水务业务产能实现扩充并得到较好释放。

报告期内，已落地的东港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河北雄安—故城产业生态城项目等项目在报告期内持续加紧建设。

随着在建项目陆续完工投入运营以及部分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量的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将保持增长态势。公司在手订单和业务拓展方面也同时在稳步推进，公司在广东、四川、浙江、江苏、山东、山西、安徽、福建、河北、黑龙江等区域持续跟进重点项目，逐步形成以涉及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地区城市群和中原经济区等区域为重心，形成辐射全国的战略布局。立足于东北地区项目集群的客户服务基础，两项齐齐哈尔市克山县水务工程 EPC 项目稳步推进建设中，玛氏巧克力工厂污水处理站改善升级项目、贵阳市南明区五里冲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工程等项目为 EPC 业务打开新局面。

（2）综合智慧能源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重点聚焦业务的部署工作，设立子公司中碳海纳（深圳）智慧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与多家国、央企达成战略合作，双方本着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将在工业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城市供排水、综合智慧新能源等多个领域开展合作，发挥公司技术和服务优势共同为碳中和目标助力。公司已着手在江苏泗阳水厂、山东曹县水厂、山西长治水厂、山东巨野水厂等水厂实施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全部用于供水厂和污水处理厂的生产用电，每年将节约用电并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助力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除公司水厂之外也在积极拓展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河北省辛集市小辛庄乡集中供热项目于 2022 年 9 月顺利进入试运营阶段，辛集供热项目的成功转入商业运行并预收费用的模式，为公司供水及污水处理运营之外开辟了全新的利润增长点，在综合能源业务板块打开了良好的开端。

同时，在综合智慧能源领域公司致力于推动绿色零碳循环发展体系建设，积极围绕绿色零碳循环发展的方向，在污水处理工艺和运营环节的节能降耗、智慧水务软件平台等多方面积极创新研发和市场布局，努力实践环保和节能降碳的协同创新打造“绿色、零碳综合智慧能源园区”，为工业园区提供综合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当前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的政策背景下，公司将依托于集团二十多年积累的市场经验与客户基础，加强技术攻关和示范应用，积极开展低碳节能综合服务，积极拓展综合智慧新能源板块更多业务机会。

（二）经营模式

1、运营模式

公司项目的运营模式主要包括投资运营模式、委托运营模式、工程建设模式，以及上述模式的组合，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运营模式

公司在项目所在地投资成立项目公司作为运营主体，与客户签订特许经营协议、资产转让协议及投资合作协议等，采用 BOT、ROT、T00T 和 B00T 等一种或多种组合的业务模式向客户提供投资、设计、建设和运营等服务。

（2）委托运营模式（OM 模式）

委托运营服务是指客户将已有的环保水务设施委托给公司进行运营和维护，公司向客户或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收回运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的一种服务模式。

（3）工程建设模式

工程建设模式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向客户提供环保水务设施建设过程中的设计、采购、建造、项目管理等部分或全部服务的模式，具体可分为 EPC 模式和专业承包模式等。

（4）组合模式

公司在业务实践过程中，会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采用如 EPC+O 等组合模式运营项目。公司采用组合模式为客户提供服务，合作模式灵活，有效满足客户的诉求，体现综合服务能力。

2、盈利模式

（1）投资运营项目的盈利模式

公司采用 BOT、ROT 模式运营的项目，在项目投资建设或改造阶段，项目公司将建设工程发包给母公司，母公司为项目公司提供了实质性建造服务，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和利润；公司采用 BOT、ROT、T00T 和 B00T 模式运营的项目，在项目运营阶段，项目公司按照收取的供水水费、污水处理费或管网运营服务费确认运营服务收入和利润。

（2）委托运营项目的盈利模式

公司为客户提供委托运营服务的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公司通过向客户收取定额委托运营费用，或按运营服务量计算的委托运营服务费，或向用户收取供水水费或污水处理费等方式确认委托运营服务收入和利润。

（3）工程建设项目的盈利模式

公司为客户提供工程建设服务的，按照合同约定，根据施工合同金额和完工进度，按月或按季度审核结算工程量，公司相应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和利润。

工程建设项目的初始合同价格是根据对项目规模、工艺技术、关键设备成本、材料价格以及项目所在地的人工成本等因素综合测算，并通过招投标等程序后确定。在项目执行

过程中，双方会根据经审核确认的项目签证、变更的工程量对初始合同价格作相应调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562,498,223.90	2,437,281,175.67	5.14%	1,632,770,82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9,405,368.67	1,044,700,609.45	-0.51%	694,508,220.6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97,566,464.89	548,950,478.69	-9.36%	565,554,97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7,802.64	39,033,800.73	-103.12%	92,425,25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97,734.95	38,093,950.96	-119.42%	89,856,20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9,137.69	-177,660,121.92	85.62%	-190,281,03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3	-104.35%	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3	-104.35%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4.12%	-4.24%	14.2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773,793.96	137,387,778.00	136,203,957.57	118,200,93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5,195.44	3,960,293.42	7,645,065.86	-18,978,35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57,612.39	2,181,956.72	7,019,820.61	-21,957,12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99,589.06	40,486,038.42	12,990,010.94	12,084,402.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海波	境内自然人	13.93%	24,700,000.00	24,700,000.00					
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1%	19,166,231.00	19,166,231.00					
李琴	境内自然人	7.65%	13,554,399.00						
西藏大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3%	12,464,920.00						
深圳市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9%	10,450,000.00	10,450,000.0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8%	9,014,000.00						
宁波杭州湾新区九熹源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3,650,641.00						
谢德兴	境内自然人	2.03%	3,591,743.00						
宁巍	境内自然人	1.73%	3,072,958.00						
上海吉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宏图	其他	1.36%	2,407,000.00						

一号 (天津) 股权投资 基金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西藏博创、深水合伙均为李海波先生所控制。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西藏博创 90.00% 的股权；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深水合伙 21.02% 的合伙份额，通过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水合伙 10.00% 的合伙份额，合计持有深水合伙 31.02% 的合伙份额。2、公司股东李琴女士持有西藏大禹 100.00% 的股权，实际控制西藏大禹，李琴与西藏大禹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所持股份需合并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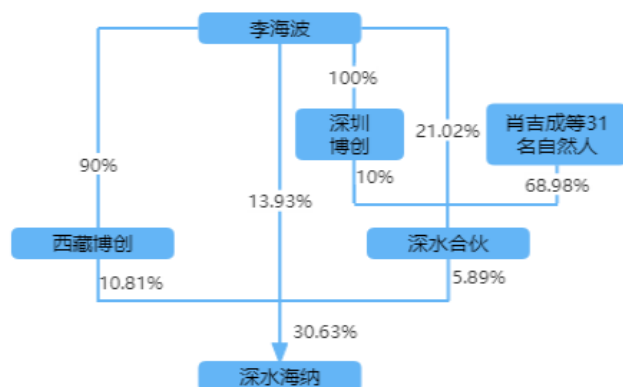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